

正本

監察院秘書長 函

地址：100 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2號

聯絡人：鄭慧雯

電話：(02)23413183 466

傳真：(02)23584624

電子郵件：hwcheng@cy.gov.tw

33001

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9日

發文字號：秘台權字第10235300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本院訂於本(102)年6月7日(星期五)於本院一樓禮堂舉行「監察院102年婦女人權保障實務研討會」，敬請公告轉知，並歡迎 貴機關同仁報名參加。

說明：

- 一、本院自97年8月第4屆監察委員就任以來，已調查50餘件婦女人權相關案件。為建立本院與民間人權團體及政府部門間之意見溝通平台，並善盡監察職權，以共同保護及促進婦女人權，本院特召開婦女人權保障實務研討會。
- 二、有意參加者請於即日起至102年5月22日止逕至本院網站(<http://www.cy.gov.tw>)辦理線上報名。因會場座位有限，請儘早報名；滿額時，線上報名系統將提前關閉。
- 三、本研討會全程參加者可獲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8小時，並請惠予核給參加人員公假。
- 四、本院位於捷運「台北車站」與「善導寺」站間，請儘量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本活動提供午餐，為響應環保，歡迎自備環保杯具與會。
- 五、隨函附上研討會議程海報2份，請協助張貼。如需議程電子檔，請逕至本院報名網站下載。
- 六、研討會聯絡人：本院人權保障委員會承辦人吳姿嫻、盧姿麟或鄭慧雯(電話：02-23413183分機464、465、466)。

社會局 102/04/15 10:39



1020090912 有附件

正本：各中央機關、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院人權保障委員會

秘書長 陳 豐 義



監察院102年婦女人權保障實務研討會議程

主辦單位：監察院人權保障委員會

時 間：民國102年6月7日(星期五)

地 點：監察院1樓禮堂(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2號)

08:40-09:00	報到	
09:00-09:10	開幕致詞：監察院院長王建煊	
09:10-10:30	第一場：台灣婦女人權保障現況問題之綜合檢視	
09:10-09:40	引言： • 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理事長林理俐 • 台灣防暴聯盟理事長張錦麗 • 中華民國殘障聯盟副秘書長王幼玲 • 台灣國際移工聯盟代表—天主教新竹教區越南外勞配偶辦公室督導張裕焯	主持人： 監察院副 院長兼人 權保障委 員會召集 人陳進利
09:40-10:10	問題與討論	
10:10-10:30	回應：行政院代表 回應：監察委員高鳳仙	
10:30-10:50	中場休息	
10:50-12:10	第二場：就司法及醫療體系檢視婦女人權問題	
10:50-11:20	引言： • 台北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徐慧怡 •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家事及婦幼問題研究委員會主任委員楊芳婉 • 中華心理衛生協會常務監事張珏 • 台灣精神醫學會理事長周煌智	主持人： 監察委員 趙昌平
11:20-11:50	問題與討論	
11:50-12:10	回應：司法院代表、法務部代表、衛生署代表 回應：監察委員尹祚芊	
12:10-14:00	午餐 (13:00-13:50古蹟導覽)	
14:00-15:20	第三場：就社政及警政體系檢視婦女人權問題	
14:00-14:30	引言： • 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前董事長葉毓蘭 • 中華民國犯罪學學會常務理事鄭瑞隆 • 現代婦女基金會執行長姚淑文 • 國際家庭互助協會秘書長張育華	主持人： 監察委員 劉玉山
14:30-15:00	問題與討論	
15:00-15:20	回應：內政部代表、警政署代表 回應：監察委員沈美真	
15:20-15:40	中場休息	
15:40-17:00	第四場：就教育及勞政體系檢視婦女人權問題	
15:40-16:10	引言： • 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南部聯合辦公室主任張萍 • 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郭玲惠 • 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 • 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協會秘書長李萍	主持人： 監察委員 趙榮耀
16:10-16:40	問題與討論	
16:40-17:00	回應：教育部代表、勞委會代表 回應：監察委員李炳南	
17:00-17:10	閉幕致詞：監察院副院長兼人權保障委員會召集人陳進利	

報名方式 www.cy.gov.tw (即日起至102年5月22日，額滿為止)

連絡電話 02-2341-3183 分機 464、465、466

